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8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并另行召开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并另行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取消原定于2022年7月1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取消的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取消的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09: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12日交易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12日上午09:15至2022年7月1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5日(星期二)

二、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项进行了修订。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取消公司原定于2022年7月1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东莞市东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取消并另行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修订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部分议案。其中,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东莞市东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将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时间与召开时间之间应不少于15日,因此本次董事会会议决定另行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2022年7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中未取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将一并提交2022年7月25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更新后)》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公告。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9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并另行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09: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25日交易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25日上午09:15至2022年7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1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7月18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01-11地块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投向	√
2.07	限售期安排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与东莞市东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有关主体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6月22日、2022年7月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1、公司已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编码,详见前表;

2、除总议案以外,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按提案1.00、2.00的格式顺序且不重复地排列;

3、本次股东大会无互斥提案,不含需逐项表决的议案,不含需分类表决的提案。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7月21日,上午9:00-下午17: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01-11地块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或证券账户卡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5、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01-11地块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762-8729999转8810(证券投资部)

指定传真:0762-8729900(传真请标明:证券投资部)

指定邮箱:dongrui201388@126.com(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6、其他事项:

1)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使用传真登记的请在发送后进行电话确认;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鉴于目前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请各位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遵循往返地的有关防疫要求。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的内容和格式样式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4、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投票代码:361201;投票简称:东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7月25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投向	√			
2.07	限售期安排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与东莞市东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有关主体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相应栏内填上"√"。

2、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委托人姓名及签章(签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4、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5、委托人持股数:

6、委托人股东账号:

7、受托人签名:

8、受托人身份证号:

9、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2年7月21日(星期四)17:0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762-8729900)到公司(地址: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01-11地块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邮政编码:5175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7月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1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展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方案(修订稿)。本次发行方案的修订情况及表决情况如下:

5、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

修订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7,300.00万元(含本数)。其中东晖投资认购金额为1,000万元,同时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即如东晖投资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导致最近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数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则东晖投资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数以东晖投资最近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为限。东晖投资最终认购股票数量根据认购金额和本次认购价格按以下公式确定:认购股票数量=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股票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63,841,680.00股(含本数)。

在上述发行数量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视市场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的发行数量。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股份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修订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3,300.00万元(含本数)。其中东晖投资认购金额为1,000万元,同时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即如东晖投资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导致最近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数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则东晖投资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数以东晖投资最近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为限。东晖投资最终认购股票数量根据认购金额和本次认购价格按以下公式确定:认购股票数量=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股票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63,841,680.00股(含本数)。

在上述发行数量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视市场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的发行数量。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股份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募集资金投向

修订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东源县船塘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黄沙基地)	77,300.00	77,300.00
合计		77,300.00	77,300.00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修订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东源县船塘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黄沙基地)	77,300.00	77,300.00
2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26,000.00	26,000.00
合计		103,300.00	103,300.00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除上述修订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东莞市东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东莞市东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修订稿)的公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9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2年7月7日以现场+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7月1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袁建康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方案(修订稿)。本次发行方案的修订情况及表决情况如下:

关联董事袁建康、袁伟康、袁炜阳回避表决。

5、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

修订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7,300.00万元(含本数)。其中东晖投资认购金额为1,000万元,同时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即如东晖投资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导致最近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数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则东晖投资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数以东晖投资最近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为限。东晖投资最终认购股票数量根据认购金额和本次认购价格按以下公式确定:认购股票数量=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股票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63,841,680.00股(含本数)。

在上述发行数量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视市场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的发行数量。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股份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修订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3,300.00万元(含本数)。其中东晖投资认购金额为1,000万元,同时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即如东晖投资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导致最近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数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则东晖投资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数以东晖投资最近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为限。东晖投资最终认购股票数量根据认购金额和本次认购价格按以下公式确定:认购股票数量=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股票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63,841,680.00股(含本数)。

在上述发行数量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视市场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的发行数量。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股份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募集资金投向

修订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东源县船塘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黄沙基地)	77,300.00	77,300.00
合计		77,300.00	77,300.00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修订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东源县船塘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黄沙基地)	77,300.00	77,300.00
2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26,000.00	26,000.00
合计		103,300.00	103,300.00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除上述修订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关联董事袁建康、袁伟康、袁炜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东莞市东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修订稿)的公告》。

关联董事袁建康、袁伟康、袁炜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东莞市东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修订稿)的公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关联董事袁建康、袁伟康、袁炜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关联董事袁建康、袁伟康、袁炜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关联董事袁建康、袁伟康、袁炜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一切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以及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修订、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认购比例等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事宜;

2、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所有文件及协议;

3、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申报材料,回复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

4、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5、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的股份认购、股份登记、股份锁定,以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

6、如证券监管部门对增发新股政策有新的规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7、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根据监管部门意见、市场条件变化、本次发行情况等,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及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8、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之情形,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进行调整、延迟实施、终止或者撤销发行申请;

9、授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若公司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实施完成日。

关联董事袁建康、袁伟康、袁炜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已被本议案重新审议,原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并另行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对本次发行有关事项进行了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为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和利益,决定取消原定于2022年7月1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时拟定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拟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具体如下: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东莞市东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关于有关主体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2-041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进展公告

公司股东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2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先生、左笋娥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计划分别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不超过500,000股、1,500,00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29%(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即2022年4月6日至2022年10月5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即2022年3月17日至2022年9月16日)。

公司近日收到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左贵明	集中竞价	2022年4月6日至2022年7月6日	12.05	20.45	0.13
曹玲杰			10.48	52.80	0.34
合 计				73.25	0.47

注:减持比例根据公司最新总股本即2022年7月6日总股本155,538,399股计算。

左贵明先生在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含参与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送红股的股份),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12.00元/股至12.10元/股。

曹玲杰先生在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含参与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送红股的股份),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10.24元/股至10.84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1(%)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2(%)
左贵明	合计持有股份	391.60	2.52	371.15	2.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3.74	0.60	73.29	0.47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7.86	1.92	297.86	1.92
曹玲杰	合计持有股份	369.28	2.37	316.48	2.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9.28	2.37	316.48	2.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760.88	4.89	687.63	4.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63.02	2.98	389.77	2.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7.86	1.92	297.86	1.92

注1:此项根据减持预披露时即2022年3月10日总股本155,538,330股计算;

注2:此项根据公司最新总股本即2022年7月6日总股本155,538,399股计算;

注3:上表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4:上表中有限售条件股份均为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减持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计划减持数量。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2-042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黄晖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的通知,获悉黄晖先生、左贵明先生、曹玲杰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黄晖	是	800.00	17.30%	5.14%	2021年6月23日	2022年7月6日	深圳市中小担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左贵明		130.00	35.03%	0.84%	2020年6月15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曹玲杰		208.00	65.72%	1.34%			
合计	-	1,138.00	21.42%	7.32%	-	-	-

注:(1)上表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2)总股本以2022年7月6日155,538,399股计算。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黄晖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黄晖先生、左笋娥女士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左贵明、曹玲杰、左娟妹、左美丰、黄修成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黄晖	4,624.86	29.73%	1,541.49	33.33%	9.91%	0	0.00%	0	0.00%
左笋娥	973.82	6.26%	650.00	66.75%	4.18%	0	0.00%	0	0.00%
左贵明	371.15	2.39%	0	0.00%	0.00%	0	0.00%	0	0.00%
曹玲杰	316.48	2.03%	0	0.00%	0.00%	0	0.00%	0	0.00%
左娟妹	403.31	2.59%	0	0.00%	0.00%	0	0.00%	0	0.00%
左美丰	302.48	1.94%	0	0.00%	0.00%	0	0.00%	0	0.00%
黄修成	130.88	0.84%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7,122.99	45.80%	2,191.49	30.77%	14.09%	0	0.00%	0	0.00%

注:(1)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2)总股本以2022年7月6日155,538,399股计算。

(3)上表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585,208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减少至1.0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黄石融科创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16.33%减少至15.15%。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北京融通高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通高科")发来的《关于所持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暨累计减持1%告知函》。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融通高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1号楼13层1302-4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6月22日-2022年7月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2年6月22日-2022年7月7日	人民币普通股	1,831,747	1.1830%
	合计			1,831,747	1.1830%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披露《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于2022年3月1日披露《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于2022年5月6日披露《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于2022年5月13日披露《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于2022年6月15日披露《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于2022年6月24日披露《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累计减持股份达到5%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截至2022年7月7日收盘,融通高科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2%,融通高科及其一致行动人黄石融科创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15%。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融通高科	合计持有股份	3,416,955	2.21%	1,585,208	1.02%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3,416,955	2.21%	1,585,208	1.02%
黄石融科创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21,873,364	14.13%	21,873,364	14.13%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0	0	0	0
合计		25,290,319	16.33%	23,458,572	15.15%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5、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7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1,000.00万元-12,0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20.34%-358.56%	盈利:2,616.9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300.00万元-9,3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50.38%-516.69%	盈利:1,508.0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0.47元/股-0.51元/股	盈利:0.11元/股

注:以上金额"元"、"万元"指人民币元、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业绩预告有关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收入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同时,公司智能交互显示设备原材料价格下降,公司产品毛利率、净利率较上年同期获得较大幅度提升,利润明显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临2022—037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8日披露了《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6),为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中标情况,现补充披露如下:

一、中标公告内容

项目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十六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三次变电设备(含电缆)招标采购项目",本次共计预中标35个包,产品为组合电器、开关柜、隔离开关、断路器、避雷器及互感器等。公司及子公司河南平芝高压开关有限公司、上海平高天灵开关有限公司、河南平高通用电气有限公司、天津平高智能电气有限公司,合营公司平高东芝(廊坊)避雷器有限公司中标金额分别为4.85亿元、2.80亿元、0.48亿元、0.29亿元、0.24亿元、0.14亿元。

三、风险提示

1、本公告为预中标公告,公司目前尚未收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相关机构发给本公司的中标通知书,是否收到公示中相关中标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中标的有关事项待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另行公告;

2、公司尚未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相关机构签署正式商务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中标项目交货时间需根据实际合同要求确定,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除上述补充内容之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